

##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6/11/02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6	速偵	1715	不能安全駕駛	大湖分局	古○文	緩起訴處分
公	106	速偵	1716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邱○錦	緩起訴處分
公	106	速偵	1717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黃○光	緩起訴處分
公	106	速偵	171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黃○南	緩起訴處分
水	106	偵	5320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王○宏	緩起訴處分
水	106	偵	5448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李○基	緩起訴處分
水	106	偵	5553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黃○翔	起訴
水	106	偵	5627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陳○章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6	偵	5633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陳○成	起訴
水	106	毒偵	1800	毒品防制條例	通霄分局	范○棟	起訴
水	106	毒偵	1801	毒品防制條例	苗栗分局	曾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6	毒偵	1809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風○華	起訴
水	106	毒偵	1843	毒品防制條例	大湖分局	潘○安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6	毒偵	1872	毒品防制條例	苗栗分局	曾○翔	起訴
宇	106	偵	3566	非駕業務傷害	頭份分局	陳○茹	不起訴處分
宇	106	偵	4375	毒品防制條例	大湖分局	徐○彬	起訴
宇	106	偵	4379	妨害自由	竹南分局	羅○傑	不起訴處分
宇	106	偵	4713	竊盜	苗栗分局	陳○郎	不起訴處分
宇	106	偵	5021	毒品防制條例	苗縣警局	蔡○明	不起訴處分
宇	106	偵	5090	妨害家庭	竹南分局	洪○博	不起訴處分
宇	106	偵	5355	竊盜	苗栗分局	林○光	起訴
宇	106	偵	5356	竊盜	頭份分局	陳○麗	起訴
宇	106	偵	5643	竊盜	苗栗分局	林○光	起訴
宇	106	偵	5663	竊盜	頭份分局	陳○麗	起訴
宇	106	毒偵	1414	毒品防制條例	大湖分局	徐○彬	起訴
宇	106	調偵	237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竹南鎮所	陳○怡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06	調偵	252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地院	吳○橙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4764	詐欺	臺灣高檢	陳○章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5272	偽造文書	頭份分局	鍾○華	不起訴處分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